

信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上接第七版）联合省内外知名中医院共建传承工作室，拓展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渠道。支持信阳市中药分析检测重点实验室、信阳市大别山中药大健康产品开发重点实验室创建省级医学重点实验室，加强医学科研、科技创新和卫生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加强卫生健康队伍建设。实施“名医培树”行动，到“十五五”末培树100名左右信阳医疗卫生领军人才。优化人力资源结构，持续推进医学院校毕业生特招计划、全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大学生乡村医生招聘计划，加强全科、儿科、老年医学、康复等紧缺人才培养，提高家庭医生服务覆盖率和感受度。依托市中心医院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创新基地，重点培养中青年后备力量，积极开展科研攻关。搭建高层次中医药人才梯队，选拔培育“岐黄学者”和中医药学科“领军人才”“拔尖人才”“青苗人才”。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提升医疗队职业素养，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实施全民健身计划，举办信阳市第八届全民健身节，积极承办国家级、省级各类运动赛事活动，树立大别山系列赛事品牌，推动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蓬勃发展。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更新提质工程，利用闲置地块、河湖沿岸等“金角银边”，布局多功能体育公园和便民球场等小型运动场地设施，积极建设城市“10分钟健身圈”。加快健身步道、体育公园、文体广场等体育场地设施智能化改造，推动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拓展“体育+”模式，创新体育消费场景。到“十五五”末，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3平方米，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45%，国民体质健康达标比例达90%以上。

第四节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健全以社会保险为主体、社会救助为底线、社会福利为补充的保障体系，进一步优化制度设计、扩大覆盖范围，满足全体城乡居民的多元保障需求。

推进社会保险扩面提质，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动非公有制企业及务工人员、灵活就业人员群体参加社会保险。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扩大年金制度覆盖范围，全面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巩固提升基本医疗、工伤、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加强多层次医疗保障，构建以基本医疗保险为托底，医疗救助为补充，商业健康保险等为补充的医疗保障体系。发挥失业保险保生活、防失业、促就业功能作用，推进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建立健全职业伤害保障制度，强化“预防—补偿—康复”全链条保障，持续扩大工伤保险覆盖范围。深入开展“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推动更多社保服务事项实现“就近办、家门口办”。

提升社会救助水平。扩大动态监测范围，将防止返贫监测对象、退出低保未满两年人员等纳入监测，确保应保尽保。合理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标准，健全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落实急难发生地直接救助政策。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确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不因物价上涨受影响。深化乡镇（街道）“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机制，加强社会工作服务建设管理，全面设立村级社会救助协理员。加强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衔接，促进和规范公益慈善事业发展，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提升殡葬服务普惠水平，推进基本殡葬服务设施全覆盖，倡导绿色殡葬、文明祭扫。

保障重点群体权益。完善城乡生育津贴制度，切实保障女职工生育权益和母婴权益，提高妇女健康服务水平，加强宫颈癌、乳腺癌等妇女常见病筛查和早诊早治，全面实施适龄女童宫颈癌免疫规划、儿童肿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执行工作场所女职工特殊劳动保护制度，依法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各项权利。实施困境儿童心理健康守护工程，健全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增长机制，加强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推进信阳市大别山残疾人康复中心等项目建设，完善残疾人服务设施和综合服务体系，动态调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加强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和劳动权益保障。

强化退役军人服务。健全退役军人安置制度，规范接收程序和流程，分类做好移交安置工作。实施“戎创行动”，拓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渠道。强化退役军人优抚保障，提供高效便捷的医疗养老服务，加大重度残疾退役军人及其家庭关爱帮扶力度。落实随军家属就业、子女教育等优待政策，持续深化涉军维权“信阳模式”，加强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工作，常态化开展双拥共建活动。大力弘扬英烈精神，广泛开展英雄烈士褒扬纪念活动，支持信阳市烈士陵园等纪念设施建设和修缮保护，树立全社会珍爱英雄、尊崇英烈的良好风尚。

第五节 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

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主动应对人口老龄化，倡导积极生育观，大力发展托育服务，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优化养老服务多元供给。提升社区养老服务水平，合理布局城市社区嵌入式养老设施，增强家庭养老照护能力。扩大普惠养老服务资源，建设信阳市幸福产业园养老服务中心等养老项目，规范发展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健全兜底养老服务，推进具备特困供养服务机构改造。全面推广“戴帽模式”“汪桥经验”，积极发展居家养老，加强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赋能乡村养老提质。加快推进公共设施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支持养老机构护理床位改造升级，提高失能老年人的照护能力。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优化就业、社保等方面年龄限制政策，创造适合老年人的多样化、个性化就业岗位。发展银发经济，丰富教育培训、文化旅游、健身休闲、金融支持等养老服务场景，培育壮大老年用品产业，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开发康养旅居养老市场，让智能化产品和服务惠及更多老年人。

推动医养养老融合。提升基层康养护理服务能力，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增加康复、护理床位，鼓励社会力量开办护理院（中心、站）和参与社区护理站建设。提高老年疾病诊治能力，在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开展老年医学学科规范化建设，推行“全链条”医养结合服务模式，鼓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养老机构、敬老院利用现有资源建设医养结合服务机构，支持一批康养医养项目建设，推进医养结合城乡统筹发展。

发展普惠托幼服务。优化多元供给网络，建设市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推动托育综合服务机构全区全覆盖，鼓励社会力量提供丰富普惠托育服务。深化医育结合，支持用人单位办托、社区嵌入式托育、家庭托育点等多种模式发展，推动有条件的幼儿园提供2—3岁幼儿的托育服务。健全政策保障机制，落实支持托育服务发展的税费优惠政策，对托育机构的用水、用电、气实行居民价格政策。实施托育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加强从业人员服务能力，提高儿童医疗服务水平。

营造生育友好环境。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和激励机制，综合发挥育儿补贴和个税抵扣等政策作用，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探索“老幼共托”模式，打造一批代际融合社区服务联合体。培育新型婚育文化，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和夫妻共担育儿责任，出台多子女家庭住房、教育、医疗、托育等支持政策。推广婚姻登记与婚育健康指导“一站式”服务，扩大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面，到“十五五”末孕前优生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不低于80%、产前筛查率不低于90%。实施早孕关爱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持续保持婴幼儿死亡率、孕产妇死亡率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推动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规范有序发展，提高治疗成功率和安全性。

专栏 13：民生福祉重点项目
就业： （1）信阳职业技术学院新医科专业群设备更新项目（2）信阳农林学院农机装备产教融合实训基地（3）信阳艺术职业学院新一代信息技术实训基地（4）平桥区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教育： （1）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江淮校区二期项目（2）信阳市龙湖智慧教育园区（西园区）建设项目（3）罗山县中等专业学校全民教育建设项目（4）息县第三高级中学新建项目
卫生健康： （1）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分院扩建工程项目（2）信阳市精神卫生中心项目（3）信阳市第五人民医院扩建工程（4）信阳市中心血站血液安全保障项目（5）罗山县医共体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6）光山县医共体医疗技术提升项目
养老托育： （1）信阳市幸福产业园养老服务中心项目（2）罗山县公办养老机构改造项目（3）息县县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4）商城县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社会服务： （1）信阳市幸福产业园精神类康复院建设项目（2）信阳市金安陵园项目（3）平桥区殡仪馆建设项目

第十二章 发挥生态综合效益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深化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增强绿色发展动能。

第一节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全面落实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注重源头治理，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区域治理协同，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持续推进蓝天保卫战。强化工业企业污染防治，有序退出限制类工艺装备，实施砂石采选、人造板等设备更新替代，高质量推进钢铁、水泥、焦化企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开展涉气重点企业“创A晋B”行动，提升重点行业环境绩效等级，实现重污染天气分类分级精细化管控。强化移动源综合管控，严格执行机动车尾气排放检测，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备案和环保监管。实施面源污染精细化管控行动，统筹推进抓扬尘、光污染、噪声污染、散煤燃烧、秸秆焚烧、恶臭异味等精准管控，完善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推进PM2.5与臭氧协同控制，实施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VOCs）替代，强化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和区域联防联控，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持续推进碧水保卫战。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建立健全湖长制、河长制，加强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跨界河流等联防联控，纵深推进河湖库“清四乱”，全面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稳步提高优良水体比例。推动工业园区绿色化、循环化和生态化改造，加快补齐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有序推进“污水零直排”园区建设。加强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严格落实水源地保护区分级管控，常态化开展水质监测与风险预警，确保水水质稳定达标。巩固提升城市和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

持续推进净土保卫战。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加强耕地保护和用途管控，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和溯源，严格农用地分类管理，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5%以上。加强重点建设用地准入管理，推进重点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数据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信息共享。强化畜禽粪污和农药化肥污染防治，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持续推进农药减量控害，化肥减量增效，推广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提高面源污染治理效果。健全地下水环境监测体系，加强城乡生活垃圾、农业废弃物、建筑垃圾、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等源头减量和无害化处置，促进土壤健康和永续利用。

强化环境风险管控。严格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增强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能力，推进医疗机构废弃物处置定点定向、闭环管理。深化重金属污染防治，实施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开展涉重金属企业实施分类管控与综合治理。严格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管控，强化新化学物质全生命周期环境管理，系统推动新污染物治理。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和应急预案，强化环境应急物资储备与设施建设，完善生态环境监测和评价制度，提升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处置能力。

第二节 推广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深入落实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和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任务，坚持控排、转型、一体推进，构建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为主体的生态经济体系。

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建立碳排放统计核算制度，建设碳排放双控监测系统，稳妥推进碳核算管理、碳排放双控评价考核。实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大项目碳排放实时跟踪和动态管理，强化减污降碳协同控制。探索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落实产品碳标识认证制度，鼓励按照市场化原则开展产品碳标识认证，引导企业节能降碳。落实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调控机制，建立绿色低碳地方标准体系，参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新建和改扩建高耗能高排放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置换。推进零碳低碳园区建设，加快产业园区用能结构转型，建立能碳管理系统，构建以风电、光伏、生物质等为主的绿色能源供应体系，支持豫东南高新区创建零碳园区，开展零碳工厂、零碳港区建设。

推动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化发展，以工业企业、产业园区为重点，深入实施节能降碳改造、梯度培育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绿色设计产品，构建绿色低碳制造体系。推进超低能耗和装配式建筑规模化发展，加快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建设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城市。发展绿色运输，完善充换电网络、智能路网，加氢体系

等基础设施，鼓励使用新能源车辆，提高清洁运输比例。积极发展循环经济，健全固体废物资源交易体系，提升再生资源利用水平，创建省级“无废城市”。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深入开展“光盘行动”，提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建设节水型社会，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累计下降10%以上。健全绿色消费激励机制，推广绿色标准、认证、标识体系，完善绿色产品和服务标准。丰富个人碳账户碳积分应用场景，推动银行开发支持绿色消费的信贷产品，落实市民绿色消费积分兑换制度，培养绿色低碳消费理念。推广绿色出行，健全城市绿色公共交通体系，加强公共机构节能降碳管理。引导公众节约用水用电、反对铺张浪费、抵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推行绿色办公，广泛调动各方力量共同参与减排行动。

第三节 持续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工程，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生态承载能力。

强化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深入开展国家主体功能区试点示范市建设，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加强森林、湿地、草原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实施国土绿化综合项目，大别山生态屏障自然生态系统整体保护修复、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等重大工程，持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开展森林可持续经营，加强低效林改造和退化林修复，精准实施封山育林，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统一建立国土、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调查和监管信息平台，开展自然资源实时动态监测，实施清单管理、分类处置、动态监管，构建以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为核心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化自然保护地布局，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严守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建立大别山优质生物种质资源库，搭建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监测数字化平台。实施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保护，重点加强朱鹮、中华秋沙鸭、白冠长尾雉、林麝、大别山五针松、金钱松、银缕梅等栖息地的抢救性保护。推进大别山区森林灾害预防治理体系建设，强化生物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建立生物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联防联控外来入侵物种和有害生物。开展淮河流域涵养区生态保护，推进沿淮生态廊道建设，加强南湾湖、山店等水库周边1公里环湖生态保护，建设美丽河湖、幸福河湖。

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优化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管理平台，建立生态产品账户，制定生态产品目录。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统筹碳汇资源开发，建立碳普惠项目库，与安徽六安两市共建碳汇经济试验区。积极开展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市建设，推动建立淮河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建设信阳市生态产品综合交易中心，开展特色生态产品确权登记、挂牌交易，支持符合条件的县区争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和美丽中国先行区。

专栏 14：生态重点项目
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河南大别山淮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2）信阳市国有林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3）平桥区红石嘴水库饮用水源地综合治理工程项目（4）河南桐柏—大别山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5）罗山县董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珍稀鸟类及其栖息地）保护与生态修复项目
环境基础设施项目： （1）潢川县农业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光山山林下中药材经济建设项目（一期）
循环经济发展项目： （1）固始循环经济产业园（2）固始县华阳镇青年处理20万吨废旧油物项目（3）光山县绿环综合利用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
节能降碳改造重点项目： （1）信阳市农村生活炊事散煤替代项目（2）陕煤电力信阳公司3号、4号机组通流改造项目（3）罗山县绿色交通智慧节能降碳改造示范项目

第十三章 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牢固树立“发展是硬道理、安全也是硬道理”理念，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紧紧围绕“国家更加安全、社会更加有序、治理更加有效、人民更加满意”目标，实施治理效能优化行动，扎实推进平安信阳建设。

第一节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

始终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强化国家安全工作跨部门协同机制，完善风险监测预警、重点领域安全保障和重要专项协调指挥体系，加强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提高应急响应效能。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建设，实现重要行业、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严防境外敌对势力等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保障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通、通信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推进国产化替代，加强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强化低空飞行活动监管，提升维护新兴领域国家安全能力。扎实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和素养，常态化开展保密教育，加强国防教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第二节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坚持党建引领基层高效能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深化运用“党建+网格+大数据”模式，推进“五基四化”建设走深走实。深入推进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集中攻坚行动，统筹推动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质量，改进各类社会群体和社会组织服务管理。完善“街乡吹哨、部门报到、群众评价”工作机制，发挥社会治理中心（室）、网格工作站作用，健全“一村（格）一警”“一村一法律顾问—民调员”“一村（社区）一社工”长效机制，用好乡镇（街道）履行职务事项清单，建立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因地制宜调整优化网格设置，推动资源、力量、服务向基层下沉。畅通和规范经营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健全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制度和动态赋权机制。引导社会组织有序参与社会治理，提供公共服务，承担社会责任，构建社会治理共同体。

第三节 排查化解重点领域隐患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市县政府和行业部门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督办制度，推进重点事项“一件事”全链条安全整治，提高道路交通、燃气、危化品等重点领域及高

层建筑、人员密集场所防治水平和安全监管能力。提高应急管理现代化水平，加强应急管理智慧平台应用，完善自然灾害、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和预警信息发布机制，健全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加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和应急消防救援力量建设，优化消防救援队站布局，提高防灾救灾救灾保障能力，建设信阳市省级救援基地。严格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统筹推进地方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房地产等风险化解，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落实属地管理、部门监管、行业主管、企业主体的食品药品安全责任，加强食品药品全链条全过程监管，持续实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工程、药品安全智慧监管工程，筑牢校园食品安全防线，守护好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机制化，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依法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和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防范极端事件，坚决守牢安全稳定底线。

第四节 完善凝聚服务群众工作机制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加强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建立信访积案常态化化解机制，提高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推广运用党建引领接诉即办经验做法，发挥热线民生“连心桥”作用，及时反映和协调人民群众的利益诉求，实现民生诉求“开门收集、一口归集、闭环办结”。加快推进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平台、12345智能工单系统、社会治理风险预警大模型、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功能整合，链接政务服务、公安110和蓝天卫士等专业数据，构建宽口径全量化社会治理数字基座，实现“一屏观全域、一网揽全局”。加强市县乡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健全乡镇（街道）矛盾纠纷一站式受理、多元化解决机制和心理疏导服务机制，做好青少年群体、困难群体、“三失一偏”人员等重点群体的思想疏导和关爱帮扶。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扎实开展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畅通拓展社情民意征集渠道。建好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

第十四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党的领导是实现“十五五”目标任务的根本政治保证。必须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规划实施全过程，最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奋力把“五个富足”施工图变为“两个更好”实景图。

第一节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各级党委（党组）主体责任，提高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贯彻民主集中制，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把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党的坚强战斗堡垒，充分发挥广大党员在改革发展稳定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健全“严纪律、重规矩、强作风”长效机制，常态化抓好党员干部日常监督管理，激发干部队伍内生动力和整体活力。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构建“正面+负面”“显绩+潜绩”“共性+个性”多维度知事识人体系，提升因事择人、人岗相适精准度，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整治重点领域腐败问题，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

第二节 强化民主法治建设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各项职权，确保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加强各种协商渠道协同配合，为政协开展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创造条件，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完善基层民主制度，保障人民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桥梁纽带作用，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青少年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政策保障。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侨务等政策，做好对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团结引导，做好新时代港澳和对台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等各环节共同发力，一体推进法治信阳、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

第三节 建立统一规划体系

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法，更好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加强衔接协调，建立以发展规划为统领、空间规划为基础、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等为支撑，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加强协同联动，健全完善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机制，精简规划数量，提高规划质量，市有关部门根据目录清单，组织编制有关规划，细化落实本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任务。加强规划衔接协调，报请市委、市政府批准的规划须与“发展规划进行衔接，并报发展改革部门进行衔接并做好落实，确保专项规划、县区规划与本规划总体要求一致、空间配置一致、时序安排一致，形成贯彻落实合力。

第四节 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强化规划指导性和约束性，围绕推动规划落地生效，加强财政保障、金融支持和其他政策支持，确保各项政策目标一致、协调联动。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制定本规划实施任务分工方案，完善规划目标指标和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推进落实措施，细化时间表、路线图、优先序，确保如期完成。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设置年度目标并做好年度间综合平衡，合理确定年度工作重点。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加强本规划宣传解读，增强全民参与规划实施的主人翁意识。充分激发社会各界和经营主体的创造力，支持基层干部和群众创新创造，及时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确保规划目标任务全面落实。

蓝图已经绘就，奋进正当时。全市人民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记领袖嘱托，凝聚全市之力，锚定目标、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为圆满完成“十五五”规划目标、共同谱写现代化信阳建设新篇章而努力奋斗！